

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2021年度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指出问题 整改结果

根据《西安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办法》（市审委办发〔2022〕4号）文件要求，我们按照市审计局2023年第3号公告（1）《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2021年度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现将整改落实情况公布如下：

一、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预决算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西咸新区本级将一般公共预算调出用于平衡政府性基金预算。已整改。新区已督促各新城严格按照《预算法》相关规定，将当年债券利息及发行费用纳入年度预算内，避免出现此类问题。

2. 西咸新区本级违规将上级专款9130.66万元平衡本级预算。已整改。2022年，新区财政针对部门2021年上级专项资金使用需求，已用新区本级财力予以安排。2022-2023年新区财政已严格按照审计要求，督促各行业主管部门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意见下达至部门，并按照结转资金要求予以结转下年，年末仍有结余，按照存量资金规定收回财政统筹。

3. 西咸新区本级、秦汉新城向非预算单位安排财政资金。已整改。新区本级将严格执行《预算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同时参照市局做法，后续对非预算单位在财政云系统

中维护为部室一次性单位，推动财政管理规范。新区重点产业行业协会领导小组办公室已发文废止有关文件，不再向行业协会安排财政资金。秦汉新城依据上级文件，出台相关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将其作为代列单位管理。

4. 西咸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部分项目预算编报不科学。已整改。新区本级财政部门已指导新区各部门强化项目库建设，做好预算编制的基础性工作，加强支出必要性、合理性审核，严格执行《预算法》的相关规定，科学、合理编报年初预算。

5. 西咸新区本级及部分新城预算编报不完整。已整改。园办账务处理错误，已更账。新区管委会机关将严格按照存量资金管理规定，将结余资金收回财政。

沣东新城、沣西新城和泾河新城在2023年预算编制中，已将上级转移支付、上年结余等编入年初预算。

6. 西咸新区本级未严格控制代编预算规模。已整改。新区本级财政部门认真学习《关于进一步做好预算执行工作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尽可能将年初预算细化到具体单位和项目，减少财政预留规模。

7.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为已明确到具体单位或项目的支出代编预算。已整改。新区已督促相关新城加强预算管理，将明确到具体单位或项目的预算按明细编制到年初预算，确保在以后年度减少或取消财政预留代编项目。此外，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下达预算指标，提高预算执行率。

8. 空港新城违规调整预算 189742.68 万元。已整改。空

港新城将严格执行《预算法》相关规定，依法依规调整预算，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出现。

9. 泾河新城政府债务账表不符。已整改。泾河新城将系统归属错误的一般债券调出，将2016年易地扶贫搬迁债券调入。2021年底剩余的资金均为清理甄别的存量政府专项债务，将按照公司还款计划逐年化解。

(二) 预算收入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西咸新区本级及部分新城应缴未缴非税收入26745.59万元。新区本级、秦汉新城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1月将上述未缴收入全部缴库。空港新城正积极筹措资金，争取尽快上缴国库。

2. 西咸新区本级及部分新城应缴未缴政府性基金收入228495.24万元。已整改。新区本级、秦汉新城、空港新城分别于2022年6月、2022年1月和2022年11月将上述未缴基金全部缴库。

3.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将以划拨方式供应的教育、公用设施用地等以出让方式供应给所属企业，虚增政府性基金收入48576万元。已整改。新区2023年7月25日下发了《关于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供应的通知》，相关新城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供应将严格按照《划拨用地目录》，确保财政收入支出真实、完整。

4. 沣西新城通过收储下属国有企业受让的国有建设用地方式，虚增政府性基金收入4684万元。已整改。沣西新城认真学习并严格贯彻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土地收回

和供应程序，强化各环节管控，推动土地收回和供应的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土地收回和供应合法合规、有序推进。同时，依法依规编制国有土地收回方案和土地供应初步方案，按程序报审。

5. 沅西新城未及时清算确认的政府性基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资金和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1346.53 万元。已整改。根据财政部下发的文件要求，沅西新城停止征收这两项收费，并由执收部门对接相关建设单位，对以前年度预缴的收入办理清算手续。针对这两项预缴收入长期挂账的问题，已与执收部门沟通，并书面告知相关建设单位，不能办理清算手续的资金将全部上缴国库。沅西新城已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将剩余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资金和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全部上缴国库。

6. 沅西新城未及时解缴土地出让收入 4145 万元。已整改。该收入并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上缴国库。

7. 空港新城未按规定及时征收 2021 年度土地出让金，涉及金额 16552 万元。正在整改。空港新城已对接新区资规部门和新城法务团队，将尽快依法、依规采取法律手段收缴欠缴出让金。

8.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执收单位征收不及时，造成多家企业缓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42291.51 万元。已整改。相关新城将督促责任单位认真执行《预算法》相关规定，确保财政收入的真实和完整。同时，严格按照配套费征收节点，加强配套费征收和管理工作。

9.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财政部门未收缴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15364.79 万元。已整改。相关国有企业已按要求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三) 预算支出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西咸新区本级未按规定制定预算支出标准。已整改。2022 年新区已制定预算支出标准，并以此为标准编报 2023 年部门预算。

2. 西咸新区本级及部分新城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达财政部门代编的预算。已整改。新区本级及相关新城将严控代编预算规模，在执行中及时下达预算指标，提高预算执行率。

3. 西咸新区本级未分解下达 2021 年上级专款 29986.44 万元。已整改。截止 2022 年底，新区已及时将 2021 年上级专款 29986.44 万元下达至各预算单位，结余 5863.63 万元作为存量资金收回财政。

4. 西咸新区本级及部分新城以拨作支，形成虚列支出 28347.65 万元。已整改。新区本级 2021 年底因疫情原因未能及时将已拨付管委会账户资金缴回财政国库，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将结余缴回财政国库。秦汉新城土地储备中心 2022 年 1 月起，及时拨付了征地拆迁及过渡费。空港新城积极核查相关情况，将确保此类问题不再发生。

5. 能源办违规向部分新城土储中心拨付资金 88757.82 万元。已整改。根据机制体制改革文件，园办已不再向沣东新城、沣西新城土地储备中心支付款项。

6.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扩大范围使用土储资金，涉及资

金 92041.81 万元。已整改。相关公司已将预约金退回。相关新城将严格执行《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按土地储备资金使用范围规范使用资金。

7. 秦汉新城部分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项目未执行。已整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严格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落实各项政策规定。

8. 秦汉新城违规将国库资金 50000 万元出借周转。已整改。出借资金已归还国库。

9. 秦汉新城基本支出挤占项目经费 580 万元。已整改。相关街办将加强对不同类型账户资金有序管理，杜绝账户间相互转账、交叉使用情况。

10. 空港新城管委会违规多支付租车费用 4.84 万元。已整改。相关公司已退回多收取车辆租赁费用。

（四）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工程项目先实施后招标。已整改。新区城管交通局已认真学习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汲取本次事件的教训，切实做到举一反三。今后将坚持落实政府采购法律规定，严格各项采购流程，依法依规推进项目建设，杜绝此类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2.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管委会机关未进行公开招标直接与下属公司签订服务外包合同。已整改。相关新城已按照《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完成招投标手续并签订合同。

3. 沣西新城高桥街道办事处违规决策政府采购事项。已整改。高桥街办自 2023 年 1 月起已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

采购，并加强政府采购管理，确保不再发生类似问题。

4. 泾河新城土储中心服务项目未公开招标并将项目转包。已整改。泾河新城对正在实施的项目展开自查自纠，对已实施项目进行梳理，形成台账。今后，将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范现有项目政府采购流程，落实相关要求，确保后续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确保手续合法合规。

5. 空港新城底张街道办事处服务项目未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已整改。底张街办对政府采购、内控制度、预算管理各个环节进行对照检查，今后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等规定，组织政府采购活动，保证采购主体、采购方式、采购程序合法合规。

6. 秦汉新城管委会机关询价采购程序不合规。已整改。秦汉新城组织干部员工认真学习政府采购政策法规和相关文件，全面系统掌握采购操作管理办法。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建立自查工作台账，发现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同时，健全部门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工作制度，确保采购人员依法依规实施采购活动，坚决杜绝政府采购违规行为的发生。

7. 西咸新区政法工作部、空港新城土储中心选择不合规企业开展服务工作。已整改。新区党群工作部已成立整改小组，并决定到期后不再与该公司续签合同，今后将按照有关文件精神与新区相关部门协商解决司法行政辅助业务问题。空港新城相关企业已于2022年12月16日获批许可证，取得相关资质。

（五）专项资金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空港新城为不符合条件企业提前兑付补贴 15000 万元。已整改。空港新城已督促该公司整改到位。

（六）项目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超标准多计（多付）代建管理费 47858.49 万元。已整改。相关新城已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代建费管理。并通过签订补充协议，逐步在结算时将多计代建费账务予以调整或督促项目建设单位退回多支付的代建费。

2. 秦汉新城兰池工业产能基地项目建设手续不全开工建设。已整改。该项目建设手续已齐全。

（七）财政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西咸新区 5 个新城均未按规定实施公务卡结算制度。已整改。各新城已制定并出台相关文件，并积极推进公务卡结算制度。

2. 沣西新城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落实不到位。已整改。2022 年 1 月 1 日起，沣西新城财政资金安排的支出已通过陕西财政云系统实行国库集中支付。

3. 沣东新城土储中心未按规定对部门在用银行账户进行清理。已整改。审计指出后，沣东新城已积极开展账户清理销户工作。

4. 空港新城违规实施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已整改。空港新城已按程序规范土地开发整理业务，确保资金规范运行。

5. 秦汉新城管委会违规将土储资金授权下属公司管理

造成财政资金存在失去监管风险。已整改。秦汉土地储备中心的资金管理工作已移交由新城财政部门负责，避免财政资金失去监管。

6. 津西新城跨年度报销公务出行费用，影响当年财政收支的真实性，涉及资金 966 万元。已整改。津西新城已出台规范公务交通费报销的通知，明确公务交通费报销的起止时间、范围、跨年度费用不予报销的规定。

（八）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 空港新城太平镇人民政府违规发放交通补贴，涉及金额 23.54 万元。已整改。太平镇废止相关办法，并将所发公务交通补贴交回国库。

2. 津西新城高桥街道办事处、钓台街道办事处违规使用项目资金给全体职工干部购置工服，涉及资金 37.64 万元。已整改。高桥和钓台街办已将购买服装款退还财政。

3. 津西新城高桥街道办事处自定标准用项目资金给部分领导班子成员发放奖金 42.5 万元。已整改。高桥街办涉及领导均已退回发放奖金。

4. 津西新城高桥街道办事处违规发放加班费 11.85 万元。已整改。高桥街办涉及领导均已退回发放加班费。

5. 空港新城管委会及北杜街道办事处违规报销手机通讯费 8.2 万元。已整改。空港新城已完成相关通讯费用退费工作，将有关费用缴回财政部门。北杜街办已对涉及电话卡全部收回并将之前办理的所有融合套餐全部注销停止使用。对个人使用超出套餐内的费用，由个人承担退回财政。

6. 沔西新城将不合规费用纳入公务用车租赁费，导致公车使用成本增加。已整改。新城已作废了原车辆费用定额标准，并且对特专技车辆使用管理进行改制，不再由车改办统一租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采购服务”的原则，由业务主管部门按照实际需求采购第三方服务保障特种技术作业。

7. 泾河新城高庄镇人民政府未经审批违规长期租用车辆，变相超编制配备公务用车。已整改。高庄镇已不存在长期租车行为。

8. 西咸新区本级违规用财政资金弥补企业经营亏损。已整改。按照国资国企改革相关要求，持续推进监管企业西咸集团转变经营机制，激发企业内生动力，提升自身造血功能，努力实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9. 秦汉新城财政部门要求下属企业使用政府专项债券调节资产负债率。已整改。秦汉新城将严格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坚持政企分开，科学管理，促进国有企业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10. 空港新城土储中心违规虚增下属企业利润，涉及资金 1681.13 万元。已整改。空港新城持续督促下属企业加快市场化转型步伐，积极拓展经营业务，解决企业经营现金流和利润不足的问题。

11. 沔西新城违规与民营企业签订不合规合作协议。已整改。沔西新城已与相关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废止不合规合作协议。

12. 沔西新城钓台街道办事处财政所违规将财政资金以大额现金方式出借，涉及资金 85 万元。已整改。上述现金借款已经归还，今后将杜绝大额现金支付。

13. 西咸新区部分新城未及时清理往来款，涉及资金 1500.15 万元。沔东新城、底张街办已整改，太平镇和高庄镇正在整改。沔东新城已全部收回个人借款。底张街办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已进行会计账务核销处理。太平镇和高庄镇依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已多次催促相关人员补齐资料，正在组织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经济鉴证证明认定损失，经党委会研究通过后，清理长期挂账款项。

14. 空港新城太平镇人民政府办公用房所有人权属不清。正在整改。太平镇将待办公用房管理相关政策出台后，积极办理办公用房产产权登记及转移工作。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新区将严格按照审计整改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审计整改政治责任，夯实各单位整改责任，针对正在推进的审计整改事项，持续跟踪督办整改进展，确保整改任务落实到位。同时，将本次审计整改作为规范管理健全机制的有利契机，不断提升工作管理水平，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